

2012年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发行人2017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作为2012年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2张公资债”）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于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对外公布的《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17年审计报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中泰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中泰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泰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一) 债券名称：2012年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2张公资债”）。

(二) 发行总额：12亿元。

(三) 债券期限：本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四) 债券利率：票面年利率为6.43%。

(五) 发行价格：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六) 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实名制记帐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的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立的一级托管账户登记托管；投资者认购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的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七) 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采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和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其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部分预设发行总额为2亿元，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部分预设发行总额为10亿元。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和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之间采取双向回拨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可根据市场情况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和承销团公开发行的数量进行回拨调整。

(八) 发行期限：3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起至2012年11月29日止。

(九) 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第1日，即2012年11月27日。

(十) 起息日：自发行首日开始记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11月27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一) 计息期限：2012年11月27日至2019年11月26日止。

(十二)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

起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证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

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从第3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每次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证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

（十三）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11月27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首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四）兑付日：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11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五）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和其他有关机构办理。

（十六）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十七）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主承销商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十八）债权代理人（受托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九）信用级别：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二十）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十一）上市安排：本债券于2012年12月5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交易流通；2012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2012年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于发行结束后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上市交易流通申请，并于2012年11月5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债券简称“12张公资债”，债券代码1280418；于2012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12张公经”，证券代码“124074”。

表一 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公司债券简称	代码	上市流通时间	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12张公资债	1280418	2012年11月5日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张公经	124074	2012年12月2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2亿元，其中4亿元用于小城河地区综合整治工程项目，8亿元用于张家港市域生活污水处理扩建一期工程项目。目前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全部使用完毕。

表二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已使用募集资金
小城河地区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20.53	4.00	4.00
张家港市域生活污水处理扩建一期工程项目	14.03	8.00	8.00
合计	34.56	12.00	12.00

（三）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11月27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发行人已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2013年-2017年度应付的利息及部分本金。发行人不存在延迟或尚未偿付的本金及利息情况。

表三 截至2017年末本期债券本息兑付情况（单位：万元）

本息兑付日期	期初本金余额	本金兑付	利息支付	期末本金余额
2013年11月27日	120,000.00	0.00	7,716.00	120,000.00
2014年11月27日	120,000.00	0.00	7,716.00	120,000.00
2015年11月27日	120,000.00	24,000.00	7,716.00	96,000.00
2016年11月28日	96,000.00	24,000.00	6,172.80	72,000.00
2017年11月27日	72,000.00	24,000.00	4,629.60	48,000.00

（四）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媒体披露。

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

1、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7年4月29日）

2、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半年度报告（2017年8月31日）

3、2012年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2017年11月2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1、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2017年4月28日）

2、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2017年4月28日）

3、2012年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人2016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2017年5月3日）

4、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半年度报告（2017年8月31日）

5、2012年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付息公告（2017年11月20日）

6、2012年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2017年11月20日）

7、2012年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2017年11月22日）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发行人2017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18）第020927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17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表四 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变动百分比 (%)
资产总计	7,953,333.33	7,617,998.65	4.40
负债合计	5,264,713.86	5,320,898.79	-1.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8,619.48	2,297,099.86	17.04
流动比率（倍）	2.08	2.05	1.60
速动比率（倍）	1.14	1.11	2.73
资产负债率（%）	66.20	69.85	-5.23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7,953,333.33万元，较2016年末增加4.40%，负债总额为5,264,713.86万元，较2016年末减少1.06%。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发行人2017年末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2.08

和1.14，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2017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66.20%，较2016年末有所降低，整体来看，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表五 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情况表（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变动百分比 (%)
营业收入	609,064.28	485,933.12	25.34
营业成本	592,142.15	467,924.19	26.55
利润总额	63,226.37	53,306.86	18.61
净利润	37,688.92	31,131.59	2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362.92	162,273.92	90.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33.74	-339,716.44	-44.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15.54	802,722.47	-112.46

盈利能力方面，2017年发行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09,064.28万元，较2016年度增加25.34%。2017年度发行人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7,688.92万元，同比增加21.06%。

现金流方面，2017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308,362.92万元，同比增加90.03%，主要系2017年度收入增长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87,533.74万元，较2016年增加，主要系2017年度股票投资增加。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00,015.54万元，较2016年减少，主要系到期债务归还所致。

四、发行人最新债券发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除本期债券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另发行以下债券：

1、债券代码	135567.SH
2、债券简称	16张公01
3、债券名称	2016年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16年6月20日

5、到期日	2021年6月20日
6、债券余额	30
7、利率（%）	4.19
8、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9、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0、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1、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均按期付息或兑付。
12、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45306.SH
2、债券简称	17张公01
3、债券名称	2017年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17年1月18日
5、到期日	2022年1月18日
6、债券余额	10
7、利率（%）	4.6
8、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9、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0、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1、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均按期付息或兑付。
12、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01764046.IB
2、债券简称	17张家公资MTN001
3、债券名称	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票票据
4、发行日	2017年8月18日
5、到期日	2022年8月18日
6、债券余额	20
7、利率（%）	5.34
8、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9、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
10、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1、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均按期付息或兑付。
12、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01800349.IB
2、债券简称	18张家公资MTN001
3、债券名称	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票票据

4、发行日	2018年4月4日
5、到期日	2023年4月4日
6、债券余额	20
7、利率(%)	5.8
8、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9、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
10、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1、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均按期付息或兑付。
12、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五、跟踪评级情况

2017年6月28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主体与2012年度企业债券2017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0322），公司主体评级为AA+，“12张公经”债项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六、担保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期债券无担保措施。

七、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2012年张家港市直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发行人2017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